



心 箱

慧心:心理咨询师
信箱: huixinrelian@163.com
每周一下午 2:30 — 4:30

儿媳不给我配钥匙

慧心老师:
你好。儿子新婚,便被公司派往云南工作三年。我觉得儿媳一人孤单,便和她商量来家里住,她一口回绝,说上班不方便。每周六,我们都会忙活着做一桌子好吃的,让她来吃,走时再给她带上。隔三岔五,我会到她那里打扫卫生,换洗床单什么的。我是想,儿子不在家,我们当公婆的该多疼她,她娘家也不在本市。但她却常找各种理由不来吃饭,即便来,也是吃了就走。前段时间,我不小心把她那里的钥匙弄丢了,让她帮我再配一把,她却总说忙,没时间去配。我心里很不是滋味,她是故意的吧?我们这样疼她,真是感觉寒心呢。

——兰女士

兰女士:
你好。我们给予别人的,往往是我们主观认为好的东西,但这并不一定是别人所需要的。一行禅师曾说,爱里一定要有理解,否则就不是真正的爱。他说,他最怕榴莲的味道,但有些人却送给他榴莲,因为他们觉得榴莲非常好吃。这让法师感叹,爱我却给我榴莲,是有爱而理解。

年轻人喜欢自由自在的生活,不愿意搬来和你们同住是很正常的。周末你让她来改善生活,但她未必真的愿意来。你喜欢的美食,未必她也喜欢。

工作一周,周末她也许想宅在家里睡个懒觉,和闺蜜逛逛街,请朋友来家里喝茶看看碟。每周去你那里,对她也许是一种负担。因为不想来,所以要动脑子寻找各种理由,她累你也累,何必呢?

深层心理学认为,对别人过分的“好”,其实是一种控制。以“好”来控制别人,让别人不好意思拒绝你,更不好意思说你不好,这在亲密关系中最常见。“我舍不得吃舍不得穿,省下钱给你吃好的穿好的,你却这样对待我,真是没良心呀。”类似的指责和抱怨我们并不陌生,但事实是,舍不得吃舍不得穿,都是自己的主动选择,又抱怨什么呢?

兰女士,不妨想想自己真正的需要是什么?是真的从心里疼爱儿媳,渴望见到她,还是做给别人看或者让儿子儿媳说不出什么?也就是说,如果你的行为满足的是自己的内在需要,那么,不要抱怨,况且,儿媳也从未这样要求过你。

隔三岔五去打扫卫生,我想也一定不是她主动要求的。这种行为,在疼爱关心的同时,也是一种打扰和干涉。家是很私密的空间,尤其是卧室,她或许不希望你有过多的“入侵”。你为她整理卫生,清洁衣物,在她也许是极不自在的一件事。你丢了钥匙,对她或许是求之不得的事呢,呵呵。这样不是挺好嘛,你不用再过去打扫卫生了,省下时间做点自己喜欢的事多好。

我有位女同事,婆婆也有她家的钥匙。本来是想万一钥匙锁家里,可以有个备用的,没想到老人常常拿了钥匙自己开门进去。同事说,有一次她和丈夫刚想亲热一下,婆婆突然开门进来。我听了哈哈大笑,她气得狠狠捶我。笑过之后,我们俩纷纷表态,等我们老了,决不做这样的老人。

心理咨询师都有这样一个工作原则:不求不助。其实,人与人之间也该有这样的原则,对方不要求时,就不要过多地给予,否则会成为对方的负担。

孩子大了,成家了,家长应适时放手。多关注自己的生活,发展点爱好,让晚年生活更有质感。

最后我想和你交流,儿媳就是儿媳,她不是女儿,以女儿的方式对待她,就会要求她像女儿一样对待你,心里自然就不平衡了。保持距离,才能和睦相处。像婆婆一样疼她就好,你代替不了她妈妈,更代替不了她老公,非要代替,只能自己累自己。祝福深深。

慧心

网购也疯狂

文/舒平

琳达和老公都是80后,有稳定的工作和收入,当然也有房贷和车贷,还有属于自己的社交圈。在外人看来,他们开着名车,住着高档商品房,生活优越,可是,他们仍然像许多年轻人一样成了入不敷出的“月光族”。琳达说,如果我们能像我们的爸妈一样节约,也可以相濡以沫地过一辈子,可现状却是,我们几乎天天为钱吵架!琳达举了一个小例子,她说,“你看我现在出门都不带

钱包,就怕多花钱”。那,他们还吵什么?

“可能是因为网购太疯狂了!”琳达说,她是网购钻石贵宾,他们家从牙膏牙刷衣帽鞋袜,到手机电脑家具电器,包括喝水的杯子、睡觉的床垫,都是网上淘来的宝贝。最初,老公也会兴致勃勃地一起欣赏淘来的东西,但随着家庭财政赤字的剧增,分亨的喜悦逐渐被指责和抱怨取而代之。尤其是添了孩子以后,花钱像流水一样,争吵也更频繁。琳达气呼呼地说:“老公总怪我

不节约,他怎么不多挣点钱?”可想而知,琳达这句话,只会引发更大的家庭战争。

很多时候,夫妻之间为了钱吵架,并不是真的缺钱,而是我们习惯了随心所欲地花钱,而忘了要为家庭适当地克制一下个人的欲望。有些东西是必需的,但有些东西也许只是一时的购物冲动。古人讲“过犹不及”,为大把花钱而伤及感情,未免得不偿失,所以,我们的消费一定要成熟而理性,不仅让我们有选择的能力,更有承担的能力。

很喜欢柯蓝的一句话:“尽量还债不欠债,尽量行善不作恶,然后,自由自在。”财务专家则教给我们,如果可以节省家庭收入的十分之一,那么,即使物价高昂,你和家人也可以获得经济上的舒适。说到底,婚姻关乎爱情,也关乎银子。而一个家庭主妇如果掌握了如何聪明地处理金钱,就可以给家庭带来更多的安宁、幸福和财富!

很多时候,夫妻之间为了钱吵架,并不是真的缺钱,而是我们习惯了随心所欲地花钱,而忘了要为家庭适当地克制一下个人的欲望。有些东西是必需的,但有些东西也许只是一时的购物冲动。古人讲“过犹不及”,为大把花钱而伤及感情,未免得不偿失,所以,我们的消费一定要成熟而理性,不仅让我们有选择的能力,更有承担的能力。



上初高中衔接班有必要吗

上期茶友求助:小海的妈妈来电话,小海中考结束了。她想让小海暑假上个衔接班,把高一的功课先学学,但小海说啥也不肯。小海的妈妈想咨询下午茶读友,衔接班有必要上吗?



主持人:淑怡
邮箱:jiashipindao@163.com
博客:
<http://huixinrelian.blog.163.com>

茶友支招:

我女儿当初没有上衔接班,高一的数学学起来非常困难,我才明白为什么有些孩子会上衔接班。如果小海的功课很好,不上也可以,但如果是中等以下水平,最好上个数学衔接班。

——一甜

即便不上衔接班,还是要提前把高一的数学自学一下。我儿子中考结束后,他的表哥恰好高考结束,暑假里表哥帮他补了补课。如果没有这种条件,上衔接班还是有必要的。

——林女士

我觉得上衔接班的目的主要是让孩子不要太过松散,如果不上这个班,整个暑假都会在疯玩中度过,不利于适应高中的学习生活。但如果孩子不肯就不要逼他,可以选择他感兴趣的東西学一学,比如学学吉他也不错。

——罗羽

上不上衔接班我觉得都行,但一定要充分利用好这个暑假。根据孩子的情况,提前定好方向。如果学艺术,这个暑假可以学习相关的专业课程。如果想出国读大学,这个暑假就专心学雅思。我女儿现在读高二,成绩一般,我们打算送她去国外读书,但她目前的成绩过雅思很有难度。我和先生都很后悔中考后那个暑假没让她上雅思课。

——大方

衔接班还是很有必要的,尤其是数学。孩子不想上,要耐心地对他解释上衔接班的好处,不要以家长作风逼迫孩子。但要把握好上课的时间,给孩子留出充足的自由支配时间。

——肖然

有条件的,一对一的辅导还是比衔接班更有帮助的,尤其对小海这种缺乏学习积极性的孩子。学习还是要以调

动孩子的积极性为主,上衔接班如果没有学习的动力,也不过是个摆设,白浪费时间和金钱。

——笑云

淑怡小结:

具体问题要具体分析,学习上有主动性的孩子,对衔接班不会太拒绝,甚至会主动要求报名。但学习被动、玩心重的孩子,即便逼他上这个班,效果也不会好。我同意大方读友的意见,现在读大学的路有很多条,家长不妨根据孩子的具体情况,确定好发展方向,然后充分利用好这个暑假。

下期话题

去香港旅游玩些啥

小蕾的妈妈来电话,高考虽然结束了,但小蕾并不轻松,总担心自己的成绩不理想,所以想带小蕾去香港玩玩,放松心情。她想选择自助游的方式出游,因此特意向去过香港的茶友咨询,去香港都有哪些注意事项?并希望大家推荐一些好玩的地方和好吃的东西。

房东能否以卖掉房屋为由要房客搬出去

李先生咨询:

我大学毕业找到工作后,在某小区租了一套房屋居住,与房东老张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,并办理了房屋租赁合同备案手续,租赁期限为3年,按约定缴纳了租金。可住了不到三个月,老张找到我,说他与别人已经签订了合同,把房子卖掉了,并收了人家的房款。为此,老张让我尽快搬出去。请问,老张的做法对吗?我该怎么办?

律师观点:

房主老张的做法不仅是不对的,也违反了有关规定。(1)《民法通则》规定:“出租人出卖出租房屋,应提前3个月通知承租人,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,享有优先购买权;出租人未按此规定出卖房屋的,承租人可以要求人民法院宣告该房屋买卖行为无效。”(2)《城市房屋租赁管理办法》规定:房屋租赁合同实行登记备案制度。签订、变更、终止租赁合同的,当事人应向房屋所在城市、县人

民政府房地产管理部门登记备案。”小李办理了房屋租赁合同备案手续,其租赁行为受法律保护。

根据上述规定,小李同老张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合法有效,而且签订协议后,又履行了登记备案等法定手续,小李完全有权以承租人名义根据法律规定的“优先购买权”主张房主老张同那人之间的房屋买卖合同无效,同等条件下把这套房子买下来。至于老张要求小李腾房的问题,小

李可依据规定,协调解决;若小李不买此出租房,可以与老张双方协商解决,提前终止承租行为,老张应给予适当补偿;或者,小李与新房东继续履行与老张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,内容不变。以上几种方案,小李可以根据自己的意愿选择其一妥善解决。

解答人:
王崇利(高级律师)
咨询信箱:
wdal66@163.com